

## 抗日戰爭勝利暨臺灣光復紀念碑 碑文

日本自明治維新之後，積極推行對外擴張政策，企圖併吞中國，進而稱霸世界。自清末開始，日本不斷侵略中國，並在甲午戰爭打敗清廷，攫取臺灣。民國二十年日本又發動九一八事變，侵佔中國東北；此後，在華北、華中等地發動事變，國民政府為避免衝突擴大，採取妥協政策。民國二十六年七月七日，日軍在北平附近宛平縣挑起盧溝橋事變，中日戰爭全面爆發。我方在軍事委員會委員長蔣中正領導下發表宣言：「我們希望和平，而不求苟安，準備應戰，而絕不求戰。……地無分南北，年無分老幼，無論何人，皆有守土抗戰之責，皆應抱定犧牲一切之決心。」此一宣言確定了對日抗戰之立場，並凝聚全民共識。八年抗戰期間，我方堅決抵抗日軍侵略，在美、英、蘇等同盟國協同下，終於獲得勝利。民國三十四年八月十五日，日本宣佈無條件投降；十月二十五日國民政府代表同盟國中國戰區在臺北公會堂（今中山堂）舉行受降典禮。翌年八月，臺灣省行政長官公署頒布命令，明訂十月二十五日為「臺灣光復節」。抗戰期間，中日雙方共有二十多次大型會戰、一千餘次重要戰役。我方犧牲的陸軍有三百二十多萬人；海軍艦艇損失殆盡；空軍損失飛機二千四百餘架，有數千位飛行員殉國。抗戰期間，臺灣人民不但積極反抗日本殖民統治，亦曾赴大陸參與抗戰，組織臺灣義勇隊，打出「保衛祖國，收復臺灣」的口號，為抗戰勝利貢獻力量。整體估計，從九一八事變開始到日本投降，中國有二千萬人以上死傷，直接和間接經濟損失難以估計。戰後，中華民國作為第二次世界大戰主要戰勝國之一，成為聯合國創始會員國及安理會常任理事國。抗戰表現出中華民族堅苦卓絕、抵禦外侮的偉大精神。謹以此碑對在抗日戰爭中犧牲的同胞，永誌懷念。

抗日戰爭勝利暨臺灣光復紀念碑 碑文委員會謹立

中華民國一百年十月二十五日